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4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控股”）函告，获悉金圆控股将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业务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购回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购回交易日期	实际购回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金圆控股	公司控股股东	5,880,000	2017 年 11 月 21 日	2018 年 11 月 21 日	2018 年 9 月 3 日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0%	融资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金圆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7,707,62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37.46%。金圆控股持有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资产”）91%股权并通过开源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4,074,04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0.57%。金圆控股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为 5,88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 0.82%）。截至本公告日，金圆控股累计用于质押的股份合计 134,041,000 股，占金圆股份股份总数 18.76%。

三、备查文件

- 1、金圆控股关于股票解除质押的函；
- 2、西南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购回协议书；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5 日